下,這個過失就是人員管理鬆散。現在不會了,若是不會的話,我們是否要想盡辦法來解套,不然一、二百支槍和5萬多發的子彈,我們駁回其訴願,說104年就取消了,但是108年我們卻還准許他們買5萬發子彈,連續幾年來每年都派選手代表原臺南縣出去比賽,你們卻說在104年就取消它的資格,訴訟到最後,你看,社會局輔導,難道不用連臺南市政府一起告嗎?所以我希望射擊協會槍枝的問題大家共同努力一下,局長請坐。檢舉魔人爭議多,最近立法院審查檢舉交通違規將設限46項,6分鐘內不能連續舉發,我看到這46項,檢舉達人還能檢舉46項,有修法跟沒有修法又有多大差別?局長,既然你站起來了,你告訴我有什麼大的差別嗎?

交通局王局長銘徳:

主要是做正面表列,目前是所有違規項目都可以檢舉,未來修法是正面表列只有這 46項屬於重大影響的、會道路交通安全的可以檢舉,它的修法方向是這樣。

楊議員中成:

最好是這樣,照片中這個歐巴桑到崑山菜市場買個菜花幾百塊,到我服務處一直抱怨說她4分鐘內被拍了三張,總共要繳3,000多元罰單。

交通局王局長銘德:

這是這次的修法重點,接下來有針對一行為的時間間隔限定為6分鐘,這也是另一個修法重點。

楊議員中成:

永康分局長、大灣所所長及交通組的葉組長到我服務處時剛好遇到陳情人,一位七十幾歲的太太幾分鐘內被開了六張罰單,教她申訴後減少三張,還得罰三張,這三張向交通組反映後,交通組說無法再減少,他去買個菜花幾百塊因為轉彎沒打方向燈,一張1,200元,你叫這位老太太該怎麼辦?所以這位分局長到我的服務處遇到他們時,說了一句「我遇到才知道你們議員難做」,太嚴重了,這個問題層出不窮,歷史一再重演,希望微罪處理能夠適量放寬,而不是一味照單全收這些陳情、檢舉。我們服務處不時接到這樣的陳情,所以看到還能檢舉 46 項,我真的看了搖頭。還有一條,是條例第幾條我不知道,白線有分 10 公分及 15 公分的路局,市長,你記得有一次我坐你們的車,在交流道時我有跟你說過,騎到白線路局被照到要罰款,請問有幾個百姓知道這條條文?10 公分騎出去路局沒關係,15 公分的超過路局就要罰錢,市長你說什麼?

黃市長偉哲:

是,如同楊議員所說的,這部分未來應該算微罪,不應該分在這46項裡面。

楊議員中成:

最好是這樣。到目前還未通過,我希望以後不會再接到這樣的陳情。所以在第四項 寫到我們是否應該重新檢討警察爭取很久的微罪處分權?局長,你有沒有辦法就這部分 極力替警察爭取這項工作?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向議座報告,交通違規不算犯罪,輕微的違規可以勸導,在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中已經有明文規定了,這次這 46 項也排除一些如經常性檢舉的黃線違規,就不能再檢舉了,這是占很大宗的一項檢舉,也有分動態與靜態,這 46 項應該都是有影響到交通

安全的違規,讓民眾來檢舉。

楊議員中成:

我要跟你說的是微罪的處分權,你們要爭取到處理的權利,而不是放任檢舉者處理, 好不好?

警察局方局長仰寧:

是。

楊議員中成:

請坐。本席再次說到罰款繳納手續費的問題,我在上次質詢時要求市政府自行吸收手續費,所持的理由是一罪不二罰的原則,你們駁回的理由是使用者付費,恐有違使用者付費原則對守法民眾有失公平。我問你們,要怎麼說公平?高速公路以前沒有繳費不能通行,現在都不用了,都是感應的,我問你,欠過路費的人有多少?你們有辦法叫他們不可行駛高速公路嗎?我記得上禮拜交通部公布,欠交通過路費的大戶,也有一戶欠上千萬元的,至今也 10 幾億了,有辦法去追嗎?今天這項交通罰單你們駁回的理由是因為手續費,從一月至七月罰了 50 幾萬件,我們的預算不到 6 億,一月至七月已經罰了 8 億 5,700 百多萬元,今天這 50 幾萬件若一半手續費由市府吸收約 500 多萬,連零頭都還有找,為什麼我們無法負擔?

交通局王局長銘德:

向議座說明,第一點、違規罰款的處理手續費是依中央的法規,法規中提到行為人要連同手續費一併繳納;第二、它是一項便利措施,如果違規人到我們這裡臨櫃繳納是不需要手續費的,它的意思是給你很多管道讓你方便……

楊議員中成:

臨櫃我要跑多遠?你不能因為要便民就讓百姓增加負擔,市長,這點我很堅持,你 是否能替臺南市民爭取?

黃市長偉哲:

這部分我們來思考法律上的適用,市政府不能做違法的事,但是議員你對百姓負擔 的關心我們來思考看看有沒有解套空間,有解套空間我們就做,沒有解套空間我們也不 能違法。

楊議員中成:

你們出門都不用自己開車,所以你們不會收到紅單。

黃市長偉哲:

但我也有違規,也是自己繳,不是用公費,而是用我個人的錢繳納。

楊議員中成:

我收到紅單拿去付,繳 900 元還得多付 63 元的手續費,我心理感到很不爽,大筆的讓你罰了,連手續費還要自己繳,罰款都貢獻給市府了,市府負擔手續費有過分嗎?

黄市長偉哲:

議員,你說的也很有道理,但就像你叫外送如 foodpanda,現在外送訂個便當 50 元, 既然我都付便當錢了,那你送來的錢就不要收了,所以這部分我們願意來思考。感謝議 員對百姓負擔的主持正義,就這部分我們再研究是否有法律空間,因為這 500 多萬對市 政府並不是很大的負擔,可以做的話我們願意做,但不能做的話我們也不敢違法。

楊議員中成:

我希望你首創,不是跟在別人後面,你可以帶頭去做,我相信你做了之後各縣市會 跟著你,請坐。局長,請坐。

黃市長偉哲:

謝謝。

楊議員中成:

臺南市沒有體育館,我上次就有爭取,希望市長加油一下。屏東有爭取兩個方案,A方案可以申請補助 21 億 6,400 萬,B方案可以爭取到 24 億,甚至臺中巨蛋明年七月就要動工了,所以在巨蛋的部分我希望市長能夠在高鐵,市區要找個巨蛋用地可能有問題,高鐵的方向市長可以努力一下。接下來是永康區三民里空氣品質的協調,10 月 15 日環保局和相關單位有召開座談會,局長可能沒有遇過,我記得二、三年前大灣高中的問題與此次相同,最後污染源在環保局努力下,這些工廠就自然撤退了。我們不是反商,我今天特地再向當地區民求證,最近有沒有問題?他們說最近已經很好了,里民的身體健康需要環保局把關,要特別注意。

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

向議員報告,這個案子我們光是這個月就去了四次,而且 10 月 15 日那天是會同包括區公所……

楊議員中成:

我希望該設監測點要設。

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

現在我們有去佈點……

楊議員中成:

鄰近也才一個國中,不要再有反彈聲音。

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

我會特別注意。

楊議員中成:

永康清潔隊編制是230人,目前外調有二十多人,實際可以使用約200人,所以人員不足且垃圾車也老舊,應該加速汰換。回收車也是一樣,別處的回收怎麼說也沒有永康多,永康的回收車跟在垃圾車後面常常一趟載不完又得回頭,時間延宕,也有回頭二、三趟的,你看回收量有多大,我有看到議員同仁質詢為什麼回收場堆積如山,不是沒有原因的。

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

回收場那邊這二天就會清完了。

楊議員中成:

所以永康清潔隊我希望你加油一下,你們有編木料銀行,我認為經費你們應該都申 請到了,該加油的地方就趕快加油,把這些木材處理好。

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

是,現在木料銀行正在整地,差不多12月能做好,另外還需設置鋼棚及破碎機,破碎機的經費是環保署的錢,屬於明年的預算,所以我會先做發包,保留決標後明年的預算就能執行,我們有安排期程。

楊議員中成:

因為鋸下來的樹木量太龐大,所以特別叮嚀你一下。

主席:(杜議員素吟)

好,謝謝,感謝楊中成議員的質詢。今天非常感謝黃市長、方秘書長及各局處首長 的列席,也非常感謝新聞媒體好朋友的採訪、本會同仁的出席及電視機前各位市民好朋 友的收看,今天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

第3屆第6次定期會市政總質詢110年10月27日(第21次會議)

議員質詢順序:王錦德、李啓維、林志聰

記錄:沈怡華

主席:(林議員易瑩)

開始開會!臺南市政府黃市長、方秘書長、各局處首長、新聞媒體各位女士先生、本會各位同仁,以及電視機前關心臺南市政的朋友,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是10月27日星期三,也是本次定期會第21次會議,上午議程為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順序為王錦德議員、李啓維議員、林志聰議員,首先請王錦德議員質詢,時間50分鐘,王議員請。

王議員錦德:

感謝主席。在此要向市政府建議安南區北安路三段,台電也好、電信局也好,那時候基座都設在人行道,這裡提供了幾張圖片,都在北安路三段,但其實像海佃路、安和路等很多大條的路,早期開發的路都有這種狀況,我接獲很多民眾的陳情,也辦理過很多會勘。如果像這種舊的沒有在使用的,台電答應把它移除,但是如果是這種設好的,就沒有辦法。

黄市長偉哲:

跟王議員報告,如果是沒有使用的功能,我們請台電盤點一下,不要看到一處就處 理一處。

王議員錦德:

對,我在此要拜託的是,市府是不是能邀集台電總檢討,沒有用的基座是不是把它拆除,民眾就不用持續陳情打電話。已經設好的就比較頭痛,台電說我們要找地方讓他們遷移,當然一般都是移到安全島,但像海佃路沒有安全島,就無處可遷移,造成很多困擾,百姓如果行走到那邊就要繞到路面,非常危險,所以這點拜託市府跟台電聯絡看看。因為議員去台電,人家也不太搭理,請市府有關單位跟台電聯絡、處理這些事情。接著是和順國宅,這次高雄城中城發生的這起悲劇,喚醒大家對老舊大樓、公寓的關心,安南區現在最頭痛的就是和順國宅,到今年興建 39 年,明年就 40 年了,之前也聽到重劃公司要做都更,但是都失敗。目前本席瞭解的是管委會都沒有運作,有的人也說他們沒有管委會。都發局,他們有沒有向市政府正式申請管委會的組織呢?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我所瞭解應該是有。

王議員錦德:

你看已經 40 年了,很多的公共設施,比如裡面的柏油路損壞要申請重鋪,市府就說管委會要自己處理,因為屬於私人財產的問題,但是一般的百姓沒有瞭解這麼多,他們認為市政府怎麼都不處理,常常來服務處陳情,因此產生很多困擾。和順國宅要都更也符合所有自主都更的條件,但是因為太大了,以前剛蓋好時都它叫做「1,800戶」,就是在說和順國宅,所以如果要成立管委會非常困難,意見也非常多。在此請教,是不是能夠分開、分棟,或是安中路鳳凰里算一個、南邊的梅花里算一個,有辦法嗎?各自成立管委會,讓範圍小一些,這樣管理上可能會比較落實,有辦法嗎?這個是屬於工務局或都發局?

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

管委會是工務局的。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應該可以分棟。

王議員錦德:

是不是由市府來輔導,有沒有這個可行性?假設還沒有成立,我們來輔導。我剛剛 問過,確定是還沒有正式成立嗎?

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

就剛剛王議座指教的,和順國宅因為戶數很多,所以實際上之前地方幾個有心的人也提出同樣的訴求,但是管理組織一直都沒辦法成立。現在都更部分分成兩塊,一塊是自主更新、一個是危老重建,這兩種方式大概都可行,但是先決條件社區內 1,800 多戶,大家要有一個組織,到時候才能整體一起來看,因為這算是集合住宅,不是透天厝一棟一戶這種方式,所以管理組織一定要先出來。市政府現在有關危老重建或自主更新,原則上都有成立輔導團隊,議座今天質詢的部分,我們可以嘗試先由我們輔導團隊,去拜訪幾個比較重要的社區領袖,看看後續這個案比較可能有機會達成共識的社區或戶數,大家溝通看看,如果可行的話,再繼續往下走。

王議員錦德:

對,本席的意思也是這樣,如果整個 1,800 戶要一次處理,可能困難度很高,因此如果拆開一部分、一部分做,可能會比較好做些,所以也請都發局跟工務局,我們有成立督導的團體,就去督導他們,找地方有心的領袖,跟他們談談看可行性,把他們拆開,能做的大家就先幫忙。不然這裡的品質大家都知道,快要 40 年了,以前蓋的房子非常恐怖,我有一位朋友房子內長壁癌,請了鑽工鑽牆壁要重新處理,一般鑽牆都是由下往上鑽,鑽到上面需要用棧板時,他一鑽一人高的磚牆就整個翻過去,結果一看都沒有混凝土,只有將磚塊疊一疊就開始砌牆,那時候的施工品質是這樣的,也有那種我家的馬桶流水一沖就沖到你家去、馬桶的水跑到人家家裡,很多的問題,所以我很擔心像高雄的問題,也很幸運,921 跟 0206 這裡竟然都沒有事情,再拜託工務局跟都發局可以用些心,解決他們的問題,謝謝,請坐。

接著本席要建議道路開闢,安南區現在的交通建設可以說進步非常快,10年前跟10年內可以說是差了十萬八千里,由臺江大道貫穿東西,現在北外環也一直積極在做,也即將完工,所以這裡的交通動脈完成後,其他旁邊的一些道路也需要市府用心一些。本席在此建議,郡安路到四段都完成了,現在三段過去這一段都像是這種路,看起來應該是早期的防汛道路,差不多只能行經一輛車,兩輛車就無法交會,要一輛車退後,退到可以交會後,車子才能過去,所以常常發生車禍。在此建議市政府,是不是把這條拓寬到臺江大道,從安和路這處開始,拓寬到臺江大道。現在這條路的車輛很多,就是因為有些人要去南科上班,現在去南科上班的,不論大小條路都鑽,只要有路就鑽,要趕上班時間,大條路塞車、小條路無法過去,所以這條路在使用情形上也是非常重要的道路,在此也建議工務局。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這條路也非常長,1公里多,最主要也是土地非常貴,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到最北邊其實是鹽水溪跟鹽水溪排水的匯合處,如果照現在的都市計書是在未整治河道

的範圍內,工程費也非常高,所以這個要克服。如果要的話,第一當然是錢的問題,我大概算了一下,如果一坪 10 萬元的話,光是土地就要 6 億。第二就是技術,其實還可以考慮要不要檢討,路線跑進溪內還是比較奇怪的,而且這個路線好像跟北外環差不多重覆,我們也去瞭解看看,看能不能以北外環來替代,我們再來評估看看。

王議員錦德:

局長說比較難做的,像安和里安和社區後面這邊都已經有蓋房子了,剩下這段差不 多剩下3、4米寬而已,剛剛局長說路面往河床內延伸,這個是技術性的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沒關係,我們評估看看。

王議員錦德:

對,像六塊寮排水,從頂安街到怡安路這段 15 米的,差不多也有 7、8 米從河床延伸過去,水利局就能做了。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可以檢討。

王議員錦德:

應該是技術,當然經費可以逐年。都發局,郡安路三段是不是計畫道路?

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

有,郡安路有,一直到鹽水溪旁。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有,但是到北邊就在溪內了。

王議員錦徳:

對,克服看看,我覺得這條非常重要,因為這邊通過臺江大道後就是歷史博物館了。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臺江大道可以接慶和路。

王議員錦德:

對,整個貫通,交通就很方便了,應該可行吧,局長?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經費也要克服,我們評估看看。

王議員錦德:

技術問題應該可以克服,技術問題如果不能克服,有再多錢也沒有用。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有可能會比較貴,等於是在溪內做橋。

王議員錦徳:

我知道,一定會比較貴。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做橋的話就會變很長。

王議員錦徳:

一個城市要進步就是交通,交通四通八達,經濟就發展了,這是必然的,這點再請 工務局跟都發局研究看看,謝謝。在來是安南區商 60 在 10 月 6 日就正式動土了,市長 跟局長也報告未來商 60 的開發規劃,還有一些願景,大家聽了也非常感動,這塊是臺南的副都心,市府也非常用心規劃這個建設。在此還有一點,可能是市府沒有規劃到,但我認為是有需要的。我當議員開始,你們還沒有動作時,我就建議過了,是不是在這個副都心裡面設置國際商展中心?因為我們取得的面積夠,南紡那裡是因為過去找不到地方,所以才到那邊去,交通等各方面都較遠、較不方便,如果在商 60 設一個國際商展中心,交通四通八達,可以吸引一些國際廠商來這邊,帶動臺南市的城市經濟繁榮。這點在此做個建議,是不是可行?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

議員好,北安商業區是安南區最大的一個商業區,重劃完成之後商業區建地的面積大概有22公頃,搭配15公頃的公共設施用地,所以它應該是安南區唯一也是最大的商業中心,因此當初的都市計畫就把它定位為安南副都心,因為安南區有龐大的住宅區、很多的居住人口,所以也需要一個商業區。議員提點的這個方向非常好,臺南目前在高鐵特區有一個會展中心,是不是在安南區也設置一個商展中心,或者因為這樣一個寶貴的商場用地,將來在重劃接近完成時,我們來啟動相關的公開招商活動。另外這個會展中心如果是要跟公家合作,可能我們就跟經濟部國貿局接洽;如果是私人的話,我們也可以跟全國知名的、大型的商場來接洽,先期跟一些全國知名的壽險、北部知名的商場,或者是大型運動用品的旗艦店,我這邊都有直接做一些接洽,將來我們會做公開的大型招商活動,以活絡安南區,謝謝議員。

王議員錦德:

謝謝,因為這塊是大家未來的期待,帶動安南區的發展,也包括北區發展的一個指標,裡面的設施等各方面都很好,尤其裡面有一個特色公園,也經過很多專家的建議, 市府也非常用心來開發。我想商 60 安南副都心的發展是可以看見未來的。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

謝謝議員關心跟建議,謝謝。

王議員錦德:

本席也要建議,剛才局長說未來那邊的人口多,也有很多旗艦店要進駐,再來就是 交通、停車的問題。過去政府在建設時,可能停車的問題比較頭痛,有多少人口來此消費、活動,車輛停放的數量一般都會不夠,所以本席在此建議那個空間是不是設立一個 立體停車場,請教交通局長意見。

交通局王局長銘徳:

謝謝議座關心,重劃的過程中,我們就配合地政局針對當地公共設施的停車需求規劃進行瞭解跟建議,目前在這個重劃區公共設施裡面,未來會有兩塊停車場用地,分別是 0.3 公頃跟 0.6 公頃,初步規劃可以提供 168 席汽車位及 366 席機車格位,這是兩塊路外停車場。另外針對路邊停車我們也去盤點,10 米以上的道路其實可以劃設單邊,再更寬一點可以劃設雙邊,路邊停車格總共可以規劃出 900 多席,目前這些設施隨著重劃工程完成,要一併完成點交給交通局,所以未來在路外跟路邊大概可以提供 1,100 多席的公共停車空間。至於在重劃區裡面的商場、大型設施的開發,必須要送交通衝擊評估,他自己內部產生的停車需求,必須要自己滿足,所以未來的商場開發或是大型的百貨開發,我們會要求他要自設停車位,剛剛提到的 1,000 多席是提供給公共的停車需求使用,

當然未來我們會視需求強度,因為這兩塊大面積的空間,分別是 1,000 坪跟 2,000 坪,如果需求還是不夠滿足的話,其實未來可以走 BOT 招商的方向,多目標開闢停車場,讓停車場用地能夠更活化,我想我們會持續關注這個地方的停車需求。

王議員錦徳:

謝謝局長,其實路邊停車光是住家停放就不夠了,現在一般家庭有兩輛車以上的很多,有的自己的車庫放一輛,另外一輛就是要放外面,所以我們要超前部署,不要平面不夠了才想蓋立體的,我覺得一開始就要有超前的規劃,因為有兩塊,不然一塊做立體的看看。

交通局王局長銘徳:

是,因為在重劃基金裡面就要把路邊、路外的平面設施先完成、點交給我們,所以一開始這個重劃區完成之後,這個停車服務就可以提供。隨著住宅、商場的活絡,我想未來如果有需求,我們會規劃把它立體化。剛剛議座提到的,其實不管是住宅或商場,如果是集合式的住宅,自己產生的家戶停車需求也必須要自己滿足,這是在交通衝擊評估中,要求他要內化處理,不應該把停車需求外溢到道路上。

王議員錦德:

因為由我們的法令來看,比如百貨公司底下會設置停車場,其實都不夠,是不是可以學習像新加坡,百貨公司旁邊就要蓋一座立體停車場,想說剛好有這個機會可以開始,不要以後平面車位不足了才來考慮。像是西門路跟健康路這裡,雖然不大,但是總是可以解決一些停車問題。

交通局王局長銘徳:

因為這裡有前瞻建設的經費挹注,如果我們要自給自足,靠未來停車費的收入來回 收建設成本,其實是比較辛苦,因為我們停車費率比較低。

王議員錦德:

當然經費方面就要靠你們努力,如果有機會,我們就不可以放棄。

交通局王局長銘徳:

是,BOT 招商是一個方向,我們就不用自籌建設的資金,謝謝議座。

王議員錦德:

謝謝局長。接著要向市府建議,爭取一些經費,現在台江建庄 200 年,2023 年剛好建庄 200 年,臺江內海浮起來到現在近 200 年了,裡面有 16 寮、27 庄、51 里,過去已經開始營造台江社區博物館,大廟興學,還有很多的文化、本土教育也好都在進行。在此本席建議,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辦得非常熱鬧,也非常有意義,臺江建庄 200 年是不是能比照南瀛國際民俗藝術節編列經費,然後好好規劃,結合台江這些社區共同研究、設計,市長有辦法嗎?

黃市長偉哲:

是,我想 2023 年是臺江建庄 200 年、2024 年是臺南建城 400 年,如果這兩個活動、重要的里程碑能夠做一定程度的結合,不知道建庄 200 年主要的祭典、建醮是在什麼時候?因為今年 2021 年是香科年,3 年後的 2024 年也是香科年,我一直在想,照王議員這麼好的建議,我們可以做一定程度的結合,做台江建庄 200 年,也做為臺南建城 400 年的序幕。

王議員錦德:

對,結合起來。

黃市長偉哲:

我們以這個方面來思考,如果把它們切開,就好像今天這個廟做三場清醮,然後要要幾十萬,另外那個又要跟你要 10、20 萬,這樣就零碎化了,把它整合起來變成一個大活動。

王議員錦德:

這樣更好,市長的建議比本席想的還周到,文化局長,市長這樣說。

文化局葉局長澤山:

是,我會遵照市長的意思來做這樣的規劃,整合起來,資源比較不會分散,我想從 這個方向來做,活動辦起來會比較盛大。

王議員錦德:

是,也可以串聯整個系列,讓臺南開臺的歷史可以一步步讓子孫知道,我們的歷史、 土地發生什麼故事,這點也請文化局用心一點,但經費一定要編列。

文化局葉局長澤山:

我們會開始做相關的調查。

王議員錦德:

因為 2023 年就是明年要編經費,今年來不及。

文化局葉局長澤山:

明年會先做整體的調查,開始做有關的規劃。

王議員錦德:

再拜託了,謝謝。下一點要請教工務局,因為北安路設置時,兩旁的社區那時都還沒開發,整個是在四期的開發區內,所以都要以重劃辦理。那時候道路開闢時栽種了一些鳳凰樹,現在很多要開始開發時,房子蓋了後,大門前剛好有棵大樹,他絕對會要求遷移。市府就說要遷移的話要自己花錢,而且還要保活1年,叫一般百姓負擔這個合理嗎,局長你覺得呢?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

大部分都是發生在建案開始,有的一遷也是好幾棵,在這個情形之下,建商也是有營造廠,或有興建的工程,所以一般都是請他們自己遷移。我們也調查過,六都中都是這樣做的,但假設樹不健康的話,也不一定都是要遷移,應該說如果要移除就移除,以北安路這個例子,鳳凰木兩棵,其中有一棵就是請專家學者鑑定生病了,那就不用移植。如果是單一戶可能會比較不方便,但一般建案大家似乎都認同這樣做。

王議員錦徳:

當然,如果是建設公司,他是營利的,花一錢些是合理的,但是這個私人的,你要 他負擔遷移這棵樹,以現在這個案例,這棵鳳凰木非常大棵,要遷移後還能存活,花的 錢就非常多了,我想局長你也知道這個情形,光是土柱要挖多大你知道嗎?而且還要先 放根、斷根,半年斷一邊、一年到了斷另一邊,光是遷移一棵樹就要1、2年,要吊走時 如果沒有大型吊車來吊運,根本吊不走,而且到了那邊還要保證存活,這個限制對一般 百姓來說,負擔是非常重的,市府不能有個變通或其他方式,一定要用這個法令嗎?